

滁州市 EBSTCZFY01 项目道路恢复施工 招标公告

(招标编号：LSHBGC-GZ-2024-0476)

1. 招标条件

本招标项目名称为滁州市 EBSTCZFY01 项目，招标人为上田环境修复有限公司。招标代理公司为光采招标（深圳）有限公司，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对该项目的道路恢复施工进行公开招标。

2.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

2.1 建设地点：

安徽省滁州市凤阳县小溪河镇钟庄村石门山

2.2 建设规模：

北侧、东侧、西侧环库区帷幕灌浆钻孔损坏道路恢复面积约 1370m²，南侧防渗墙损坏道路恢复面积约为 1340m²，道路侧石约为 1500m，预制排水沟盖板长度为 70m，道路排水沟盖板 140m

2.3 计划工期：

项目工期 30 日历天，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12 月 2 日，计划竣工日期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实际开工时间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
2.4 招标范围：

北侧、东侧、西侧环库区帷幕灌浆损坏道路，修复施工内容自依次为现状沥青路面刨洗（单幅宽度约 2m，厚度为 4cm）+4cm 厚改性沥青玛蹄脂碎石 SMA13 摊铺+C15 水泥砼护背、C30 水泥砼侧石（80*12*27cm），恢复道路面积为 1370m²（单幅路宽约 2m，具体以现场实际测量为主）。南侧防渗墙损坏道路，修复施工依次为，水泥稳定碎石基层+0.7cm 改性乳化沥青稀浆封层、玻璃纤维土工格栅铺设+5cm 沥青混凝土摊铺+4cm 厚改性沥青玛蹄脂碎石摊铺+C15 水泥砼护背、C30 水泥砼侧石（80*12*27cm），恢复道路面积为 1340m²，路宽约 4m，预制排水沟盖板长度为 70m，道路排水沟盖板 140m（尺寸详见图纸覆盖-09），环场道路及边沟排水沟盖板恢复据实计量（本项目主要恢复道路基础利用垂直防渗导墙，存在错台等高差问题，投标人需自行对现场进行踏勘，提出基础整平方案，并取得招标人出具的现场踏勘证明）等，具体内容报名后可详见招标文件。

2.5 边界条件：

（1）临时用电：招标人仅提供临时用电接入点，投标人应自行考虑现场用电情况。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总价中，招标人不另行支付该项费用。由于投标人措施不当、管理不力而造成停电，导致工程发生质量事故的，由此造成的一切直接和间接的经济损失将由投标人承担。

（2）临时用水：招标人不提供临时用水接入点，投标人应自行考虑现场用水情况。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总价中，招标人不另行支付该项费用。投标人负责所有临时施工用水设

施，且投标方负责对该临时用水设施的管理及维护，直至工程验收。

(3) 临时道路：投标人负责现场施工的临时道路。

(4) 场地临设：投标人自行考虑合理布置现场，招标人将不承担由于场地原因引起的任何追加费用。在施工现场应同时配备足够的专职场容工及轻型车辆设备，必须及时清除当天发生的建筑垃圾、生活垃圾等，始终保持周边场所整洁，相应清理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总价中。

3. 投标人资格要求

3.1 投标人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独立法人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，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权利，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。

3.2 财务状况健康。

3.3 信誉要求：

(1) 未被“信用中国”网站 (<https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/>) 列为严重失信主体名单；

(2) 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(<http://www.gsxt.gov.cn/index.html>) 列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；

(3)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在评标期间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(<http://zxgk.court.gov.cn/>) 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或限制消费名单；

(4) 不在本项目所在地政府的不得投标的行政处罚期限内；

(5) 以上信誉要求相关内容如因网站更新不及时导致无法查询的，以执法机关实际出具的书面文件为准。

3.4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至少具有二级建造师资格证；

3.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4. 招标文件的获取

4.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，请于 2024 年 11 月 05 日 17 时前，在光大环境招标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<https://zcpt.cebenvironment.com.cn> 注册账户，下载“投标管家”报名并购买招标文件。

报名注意事项：

(1) 投标管家及《投标人操作指引》下载地址：

<https://zcpt.cebenvironment.com.cn/cms/servicesCenter.html?service=1#>

(2) 报名时不需要办理 CA 数字证书；

(3) 公开招标的无需申报合格供应商；

(4) 软件操作问题请咨询平台客服电话：400-0809-508、400-0666-060。

4.2 本招标项目收取平台服务费，通过投标管家报名时扫码支付，售后不退，具体金额以扫码处提示为准，发票获取方式见招标文件第二章前附表 10.1 项。

4.3 投标人缴费完毕即为报名成功，可使用投标管家下载招标文件。

5. 投标文件的递交

5.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 2024 年 11 月 25 日 09 时 30 分，在光大环境招标采购电子

交易平台按要求递交投标文件。

5.2 递交标书前，投标人需自行办理企业 CA 数字证书，使用 CA 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递交。

5.3 逾期递交的或者未递交至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，不予受理。

6. 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4 年 11 月 25 日 09 时 30 分

开标地点：通过光大环境招标采购电子交易平台（投标管家）进行远程开标、评标

7. 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项目招标公告、变更公告、中标候选人公示、中标结果公示同时在以下平台发布，经其他平台转载无效。

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：<http://bulletin.cebpubservice.com>

光大环境招标采购电子交易平台：<https://zcpt.cebenvironment.com.cn>

8. 监督邮箱及电话

监督邮箱：cgts@cebenvironment.com.cn

监督电话：0755-83989817

9. 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上田环境修复有限公司

招标代理：光采招标（深圳）有限公司

地 址：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88 号中心商务大厦 15 楼

联 系 人：邓宇

电 话：0755-83119972

电子邮件：dengyu@cebenvironment.com.cn

光采招标（深圳）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2024 年 11 月 05 日